

主旨：106 年 12 月 16 日舉辦 106 學年度上學期第 2 梯次 TOEIC 多益測驗校園考，
請本校教職員生踴躍報考，請查照。

說明：

一、106 學年度上學期第 2 梯次 TOEIC 多益測驗校園考將於 106 年 12 月 16 日
(星期六)上午 9 時 30 分起至 12 時舉行。

二、報名費優待價：**1,200** 元。

三、報名日期：

(一)106 年 10 月 13 日起至 106 年 11 月 15 日止(一般考生)

考試報名網址如下：

<https://www.examservice.com.tw/Home/preindex?setStoreID=B6105A>

(二) **低收入或支領失業給付子女等特殊優惠考生報名日期:106 年 10 月 13 日起至 106 年 11 月 10 日止。請直接至國際暨兩岸事務處(T1006)填寫報名卡。**

(應多益公司行政作業需要，低收入戶等特殊優惠考生報名至 11 月 10 日止；無法及時報名之考生，可轉報多益公司每月之公開測驗，亦同樣可享有免報名費優惠。)

四、報名注意事項

(一)初次使用測驗服務專區請先申請帳號並上傳合格照片，若有問題可至官網常見問題專區或逕行連絡客服人員(02)2701-7333。

(二)請於報名同時一併上傳合格照片，並於報名日 2 天內**(含報名當天)**完成繳費動作，若未繳費系統會自動將報名資料刪除。

照片格式請參考官方網頁：

<http://www.toEIC.com.tw/file/11301015.pdf>

<http://www.toEIC.com.tw/file/11301016.pdf>

(三)請確認繳費帳單上的姓名是否為報考本人，以免繳費失敗。

(四)繳費完成後即無法全額退費，請於報名前確認是否可以配合考試時間及場地。**非本校教職員生請勿報考(畢業校友亦不得報考本測驗)。若經查證報名資料非淡江大學教職員及在校生，測驗當日將不得入場，報名費用不得要求全額退費，亦不得要求延期或變更測驗地點，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五)請考生於考前 5 個工作天自行上網至服務專區查詢或列印應考資訊。

網址如下：<https://www.examservice.com.tw/Member/Index>

五、本案提供低收入戶子女或支領失業給付子女一年兩次免報名費的機會。若有低收入戶或失業給付子女要報名校園考，不要上專屬網站報名，請直接至國際暨兩岸事務處(T1006)填寫報名卡(須黏貼合格照片、背面個資法同意書簽名。)，並繳交鄉鎮市區公所開立的「低收入戶證明書」或「低收入戶卡」正反影本，或「失業再認定、失業申請暨給付收據」影本，但須在支領失業給付期間報名始享有優

惠。給付優待辦法及需檢附的文件說明請參考

http://www.toEIC.com.tw/toEIC_news_pub.jsp?type=8&pmid=133

- 六、成績單將於測驗日後 14 個工作日由多益公司自行寄發，考生亦可自行上網查詢成績。考生若不慎遺失成績單，請逕向多益公司申請補發，多益客服 02-27017333。另為配合個資法施行，請各系所助理勿再請考生至本處辦理臨時成績證明，本處亦不提供各系所多益考試成績一覽表供參考。
- 七、多益公司自 103 年 2 月 1 日起，針對原先不收費用之測驗當日補拍照作業，將酌收工本費用 \$200 元正，多益公司說明如下：
 - (一)如考生於報名期間未上傳合格照片、或提供的照片不符合規定、且測驗當日未攜帶 6 個月內彩色正面半身脫帽之 2 吋清晰光面證件照片者、得於考試前選擇在現場完成下列補拍照作業方得入場考試：『考試當天須先向工作人員登記補拍照作業，於進入試場前進行補拍照，留下影像檔案以做為本次測驗之合格正式照片，並於完成作業後簽名』。
 - (二)為反應補拍照作業之真實成本、自實施日(103 年 2 月 1 日)起、多益測驗 (TOEIC, TOEIC BRIDGE, TOEIC Speaking and Writing Tests) 及托福紙筆測驗 (TOEIC ITP) 考試當日現場如遇補拍狀況之考生應繳交之「影像處理費及事後驗照工本費」將調整為 \$200 元整。
 - (三)補拍照後之照片電子檔將 E-mail 給考生供其未來使用，以彌補其支出。
- 八、考生務必提供本人之照片，此照片將作為測驗當天入場身分查驗之依據使用。若測驗當天核對考生本人與照片時，無法確認為本人者，視同違規，不得入場應試。
- 九、如果應試當天出示的有效證件名字和 ID Number 與報名時不符，將不得參加考試。(請注意考試後姓名無法更改。如果於當次考前更改姓名，需提供戶籍謄本證明文件才能更正姓名。)
- 十、報名相關問題請與多益線上客服聯繫：<http://www.toEIC.com.tw/>
- 十一、承辦人：姚文琦小姐 (校園分機：2002)

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國際長

李佩華